

新北市政府衛生局第 4 屆性別平等專案小組

第 1 次會議會議紀錄

壹、日期：中華民國 112 年 2 月 16 日（星期四）下午 2 時整。

貳、地點：本局 203 會議室。

參、召集人：高副局長淑真。

肆、出席人員：詳如簽到表。

伍、第 4 屆委員介紹：略。

紀錄：莊約僱人員沐澄

陸、確認上次會議紀錄：確認。

柒、報告案：共四案。

報告案一：有關「111年性別平等政策方針」本局部分1至12月辦理情形一案，
報請公鑒。

說明：

- 一、依據新北市政府 111 年 11 月 17 日新北府社綜字第 1112216191 號函及 111 年 9 月 8 日本局第 4 屆性別平等專案小組第 2 次會議決議事項辦理。
- 二、本局主責健康、醫療與照顧篇，並參與人口、婚姻與家庭篇、教育、文化與媒體篇以及人身安全與環境篇。有關「111年性別平等政策方針」涉及本局部分 1 至 12 月辦理情形業請健管科、疾管科、醫管科、心衛科、高長科及秘書室提供資料，總計填具 25 項，彙整如後，除有 5 項任一般行政業務聯絡，未有支出預算故未編列算外，預算執行達 8 成者，計有 17 項，未達 8 成者計有下列 3 項，說明原因及未來策進作為如下：

- (一) 6-1【人類乳突病毒疫苗接種服務計畫】健管科-預算執行未達 90%說明：因配合健康署調整 110 年入學國中女生接種期程，第 1 劑疫苗接種由 3 月延至 9 月入校，預計 112 年 3 至 5 月完成第 2 劑校園接種，爰相關經費無法於 111 年全數執行完畢。
- (二) 6-2【社區長者憂鬱篩檢及關懷】心衛科-執行率低於 90%說明：因應疫情影響，衛生所積極投入防疫工作，執行憂鬱篩檢量能下降，故預算執行數未達 90%。
- (三) 6-5【長照特約專業服務】高長科-執行率低於 90%的原因為疫情影響民眾使用意願且專業服務復能核銷為次月辦理前一個月的核銷，故易有 1 個月時間差，另規範滿 3 次（1 包）始得辦理請款。策進作為：因核銷流程及規範為中央訂定，無法更改，爰以加強長照專業服務推廣、宣導（FB、單張手冊）以及疫情期間非確診者，由專業服務人員著防護性裝備入家服務等措施以鼓勵民眾使用，提升服務人數為主。

三、執行成果經本會備查後提供社會局。

決定：照案通過。

報告案二：有關「111 年性別主流化實施計畫」1 至 12 月執行成果一案，報請公鑒。

說明：

一、依據新北市政府 111 年 11 月 17 日新北府社綜字第 1112216191 號函及 111 年 9 月 8 日本局第 4 屆性別平等專案小組第 2 次會議決議事項辦理。

二、本局 111 年成果報告摘述如下：

- (一) 性別意識培力部分年度應完成訓練人數為 1,136 人，總完訓人數為 1,136 人，參訓率為 100%，其中男性完訓人數 260 人，女性完訓人數為 876 人。主管人員之參訓人數為 162 人，參訓率為 100%，其中男性主管人數為 55 人，女性主管人數為 107 人。
- (二) 性別影響評估計 2 案，第一案為「新北市長者健康檢查服務計畫」，經專家參與檢視，認為本計畫受益對象、問題及需求評估、目標說明、融入性別觀點之方法、資源與過程、效益評估及檢視結果之說明合宜，第二案為「家庭照顧者支持性服務創新型計畫」，依專家意見增選「計畫規劃、執行人員接受與該議題相關之性別平等訓練」以促進與確保計畫融入性別觀點。
- (三) 111 年下半年因精修性別統計指標，有刪除、合併性別統計指標，故性別統計項目指標異動大，上半年為 973 項，下半年為 554 項，減少 419 項。
- (四) 年度性別預算編列情形：
1. 111 年度編列 4 億 1,390 萬 6,298 元，較 110 年增加 2,422 萬 7,298 元。
 2. 112 年度編列 4 億 2,527 萬 3,818 元，較 111 年增加 1,136 萬 7,520 元。
- (五) 推展性別平等工作策略及具體措施類別及項目部分，依據市府訂定之分類標準，本局屬於一級機關第 1 組，每年至少 4 類、總計至少 5 項，111 年本局執行之 4 類 5 項如下：
1. 促進性別平等之政策、措施、方案或計畫
方案名稱：全齡高風險家庭整合型安全網服務計畫
 - (1) 工作內容：深化精神疾病、自殺防治及藥癮合併多重議題個案服務，主動至案家關懷訪視提供支持性服務，並以「家庭為中心」資源連結，落實網絡共訪合作機制，提升服務涵蓋率，協助個案穩定生活；並持續發展長期照

顧跨網絡合作模式，提供有長期照顧需求之家庭及其成員相關服務，紓緩照顧者照顧壓力。

(2) 預期效益：強化跨局處網絡合作機制，及早介入高風險家庭，預計服務 1,000 案。

(3) 執行成果：111 年 1 至 12 月共接獲通報 1,530 人，其中開案 545 人、轉介心理師服務 106 人。

2. 建構性別友善環境及推動相關政策措施等之政策措施

方案名稱：營造醫院陪病照顧者友善環境

本案為結合年度醫院督導考核作業辦理，惟因應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疫情防治，本市醫院配合設置社區篩檢站、提供遠距視訊診療服務、開設防疫急（門）診、疫苗施打及進駐集中檢疫所管理等防疫醫療業務，為使醫院專心致力於防疫工作，並減少人員聚集及降低醫院之負擔，爰 111 年度停止辦理醫院督導考核，以確保 53 家醫院醫療量能及本市防疫安全。

3. CEDAW 及性別平等宣導

(1) 方案名稱 1：家庭照顧者支持性服務創新型計畫

A. 個案管理服務：738 人，男性 184 人（24.9%）、女性 554（75.1%）。111 年度 1-7 月個案服務：745 人，男性 156 人（20.9%）、女性 589 人（79.1%）。111 年度 1-12 月個案服務為 738 人，個案服務人數減少原因為：為確保服務量能聚焦於高負荷家庭照顧者，視個案情形結案，結案原因例如：被照顧者往生、個案已無照顧事實、案家照顧安排穩定，個案照顧負荷分數下降及每月至少聯繫一次連續三個月聯絡不上案主，以掌握減輕高負荷風險家庭照顧負擔。

B. 照顧者自我健康管理團體 66 場 492 人、心理協談服務 123 人次、支持團體 68 場 583 人次、電話關懷 2,212 人次。

C.為提高男性參與率，今年 10 月由家庭照顧協會協助辦理男性支持性團體，以期透過活動設計減輕男性照顧者照顧壓力。

(2) 方案名稱 2：超人爸爸「哺」給站

與新北市助產師助產士公會合作，針對爸爸辦理母乳哺育課程，同時促進爸爸共同參與母乳哺育工作，瞭解母乳哺育相關知識與技巧，並學習哺乳期間可能出現的問題與處理方式，幫助媽媽處理哺乳遭遇的困難，以達家人共同參與母乳哺育的目標。藉由邀請具產科臨床經驗的資深護理師或助產師，以實體或線上課程的方式辦理，教導正確的哺乳知識與技巧，並與爸爸們分享一同參與哺乳照護的經驗，截至 111 年 12 月底止共辦理 6 場母乳哺育課程，共計 634 人參與，男性：175 人次（28%），女性：459 人次（72%）。

(3) 方案名稱 3：照顧人員繼續教育訓練（含性平教育主題）

於 111 年 2 月 7 日辦理長照人員共識工作坊、同年 4 月 14 日至 12 月 31 日辦理 20 場分站個案研討會及 2 場照專大會（8/29、11/28），並推廣居家服務人員性騷擾防範，個案家暴性侵防治及獨居長者服務，鼓勵長照服務人員參與相關性平知能教育訓練及營造友善工作環境等，受訓人數共 554 人次，男性為 149 人次，女性為 405 人次，滿意度為 88.3%。

4.依業務屬性自編性別平等教材或案例

方案名稱：營造親善的育嬰環境計畫

(1) 提升醫療院所、產後護理機構及企業母嬰親善照護品質：
111 年辦理 2 場醫護人員母乳哺育研習會，共計 114 人參與。

(2) 提升哺(集)乳室品質規劃輔導訪查：106年輔導達366家，107年輔導達367家，108年輔導達365家，109年輔導達373家，110年輔導達383家，111年1-12月輔導共達406家。

(3) 辦理鐵路哺(集)乳室訪查：111年訪查2台列車(太魯閣號及普悠瑪號)之哺(集)乳室。

三、執行成果經本會備查後依限(112年3月1日)將資料上傳至111年性別主流化實施計畫成果專區(以下稱成果專區)。

決定：照案通過。

附帶決定：依薛委員建議，協請公路局檢視各馬路口推車行駛方便，藉由可入高齡友善健康城市、路平專案與用路權、身心障礙等跨局處適當場合會議討論放入指標內檢視。

報告案三：有關「111年性平亮點方案」1至12月執行成果一案，報請公鑒。

說明：

一、依據新北市政府111年11月17日新北府社綜字第1112216191號函及111年9月8日本局第4屆性別平等專案小組第2次會議決議事項辦理。

二、本局111年性平亮點計畫為健管科提報之「超人爸爸『哺』給站」，期望藉由辦理哺乳照護課程，教導哺乳知識與技巧，提升爸爸的相關知識及自信心，以達家人共同參與哺乳照護的目標。

三、111年執行成果為辦理6場哺乳課程，共計634人，男性：175人次(28%)；女性：459人次(72%)。課程內容包含爸爸在育兒及哺乳照護過程中所扮演之角色、爸爸的產後憂鬱、如何幫太太增加奶水量、擠奶及緩解塞奶症狀等，課程滿意度平均達90%。

四、執行成果經本會備查後依限將資料上傳至成果專區。

決定：照案通過。

報告案四：有關111年跨局處議題本局部分1至12月執行成果一案，報請公鑒。

說明：

一、依據新北市政府 111 年 11 月 17 日新北府社綜字第 1112216191 號函及 111 年 9 月 8 日本局第 4 屆性別平等專案小組第 2 次會議決議事項辦理。

二、本局主責健康醫療與照顧組，111 年跨局處議題為「中高齡婦女健康管理」及「照顧者的多元喘息服務使用」。

三、111 年跨局處議題本局部分 1 至 12 月執行成果綜整如下：

(一) 議題一：中高齡婦女健康管理（主責：心衛科，協辦：健管科）

【參與局處：社會局、教育局、勞工局】。

1. 方案名稱：「超熟女再進化」—中高齡婦女身心健康促進計畫。

2. 性別目標：鑑於中高齡婦女生理功能退化、賀爾蒙變化、人際關係及職場生涯的變動等因素，容易發生營養或運動不足、情緒困擾等問題，爰擬透過健康促進方案促進其身心健康。

3. 執行成果：本局111年持續與社會局、教育局及勞工局合作，以中高齡民眾為對象，辦理中高齡婦女身心健康暨運動營養講座，全年度共辦理23場次，共計1,379人次參與，其中男性25人次（2%）、女性1,354人次（98%）。

(二) 議題二：照顧者的多元喘息服務使用（主責科室：高長科）

【參與局處：社會局、勞工局】【資料提供局處：文化局、經發局、觀旅局】。

1. 方案名稱：家庭照顧者支持性服務創新型計畫。

2. 性別目標：紓解照顧者的照顧壓力，並透過結合公私部門提供家庭照顧者多元支持服務，協助照顧者回歸正常生活品質。

3. 執行成果：

(1) 個案管理服務：男性184（24.9%）、女性554人（75.1%）。

(2) 照顧者自我健康管理團體66場492人數。

(3) 心理協談服務123人次。

(4) 辦理支持團體68場583人次。

(5) 電話關懷2,212人次。

四、執行成果經本會備查後，依期提報健康、醫療與照顧組會議報告（預計於112年3月24日前召開）；另，考量此2個議題已持續推動3年（自109年至111年），已階段性完成目標，為使跨局處議題呈現更多元、多樣化性平特色，並且融入全局業務項目，爰已重新研提本組112年跨局處議題為【議題一：輔導醫院提供多元性別友善就醫環境】【議題二：多元性別性健康宣導】。

決定：照案通過。

捌、討論案：共五案

討論案一：有關本局「112年性別平等政策方針」規劃情形一案，提請討論。

說明：

一、依據新北市政府 111 年 11 月 17 日新北府社綜字第 1112216191 號函及 111 年 9 月 8 日本局第 4 屆性別平等專案小組第 2 次會議決議事項辦理。

二、本案業請健管科、疾管科、醫管科、心衛科、高長科及秘書室提供資料，總計填具 25 項，已於 111 年 9 月 8 日第四屆第二次會議均審議通過，本次經科室再檢視結果，僅高長科 3-5【長照服務申請】1 項修改，說明如下：

原 112 年預期服務人數 30,000 人（男性：13,500 人/女性：16,500 人），增加為服務人數 40,000 人（男性：17,600 人/女性：22,400 人）。

三、本案如審議通過，擬請相關科室依期程持續推動計畫，並於下次會議（預計於 112 年 9 月 15 日前）提報 112 年 1 至 7 月執行成果。

決議：照案通過。

討論案二：有關本局「112年性別主流化」規劃情形一案，提請討論。

說明：

一、依據新北市政府 111 年 11 月 17 日新北府社綜字第 1112216191 號函辦理。

二、有關推展性別平等工作策略及具體措施類別及項目部分，依據市府訂定之分類標準，本局屬於一級機關第 1 組，每年至少 4 類、總計至少 5 項。

三、112 年推動性別主流化應執行之 4 類共計 5 項，本案已就科室列管工作計劃及方案彙整出 25 項，統計如下表：

類別 項目	第一類	第二類	第三類	第四類
第一項	4個	2個	4個	1個
第二項	2個	-	4個	3個
第三項	4個	1個	-	-

四、本案擬依規定提至少 4 類 5 項，審議通過後，將配合市府行事曆期程於 112 年第二次專案小組會議（預計 9 月 15 日前）提報 112 年 1 至 7 月執行成果。

決議：照案通過，本局 112 年推動性別主流化應執行之 4 類 5 項如下：

第一類第一項：社區心理衛生中心，讓妳你都安心（心衛科）。

第二類第一項：輔導醫院提供多元性別友善就醫環境（醫管科）。

第三類第二項：長照服務人員性騷擾防治課程（高長科）。

第四類第二項：愛滋防治入班衛教宣導（疾管科）、孕產婦家庭心理健康促進及憂鬱關懷服務（心衛科）。

討論案三：有關本局「112 年性平亮點計畫」規劃情形，提請討論。

說明：

一、依據新北市政府 111 年 11 月 17 日新北府社綜字第 1112216191 號函及 111 年 9 月 8 日本局第 4 屆性別平等專案小組第 2 次會議決議事項辦理。

二、本案計有心衛科提報 112 年性別平等亮點方案-「社區心理衛生中心，讓妳你都安心」。

三、本案如審議通過，擬請主責科室（心衛科）依期程持續推動本項計畫，並於下次會議（預計於 112 年 9 月 15 日前）提報 112 年 1 至 7 月執行成果。

決議：本方案名稱中有「妳」和「你」包含女性與男性，惟方案實施內容僅將實施對象界定為中高齡婦女，為使性別目標及心理健康課程授課對象更加契合方案主題，建議可予以調整。

討論案四：有關本局「112年度性別預算編列情形表（法定版）」，提請討論。

說明：

一、依據新北市政府 111 年 11 月 17 日新北府社綜字第 1112216191 號函辦理。

二、本案提會審議如今通過，將予以備查。

決議：照案通過。

討論案五：有關本府性別平等委員會112年度行事曆一案，報請公鑒。

說明：

一、依據新北市政府 111 年 11 月 17 日新北府社綜字第 1112216191 號函辦理。

二、依 112 年度行事曆規定之期程及內容，賡續辦理相關事項。

決議：照案通過。

玖、臨時動議：無。

拾、散會：下午3時08分。